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3]008696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目 录	页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u> </u>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 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2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100039] 电话:86 (10) 5835 0011 传真:86 (10) 5835 0006

www.dahua-cpa.com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3]008696号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寒锐钴业)编制的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寒锐钴业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寒锐钴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寒锐钴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

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寒锐钴业截止2023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需要说明的是,本鉴证报告仅供寒锐钴业申请发行证券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寒锐钴业证券发行申请文件的必备内容,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范鹏飞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谭志东
	二〇二三年七月	二十日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一)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741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4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本次募集资金共计 44,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513.4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42,486.60 万元。

截止 2018 年 11 月 26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8]00063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4301015929100702290 ^{注 1}	224,866,000.00		2020/12/25 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南京城西 支行	93090078801600000319 ^{it 2}	100,000,000.00		2020/12/24 注销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京秦淮支行	3010000110120100155837 ^{注3}	100,000,000.00		2020/12/16 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NRA4301015909914700911 ^{注 4}			2020/12/30 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4301015934000009247 ^{注 5}			2020/12/25 注销
		424 866 000 00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注 1: "4301015929100702290" 账户为原募投项目"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 2 万吨电积铜和 5,000 吨氢氧化钴项目"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该账户用于变更后的项目"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 2 万吨电积铜和 5,000 吨电积钴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已注销;
- 注 2: "93090078801600000319" 账户为原募投项目"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 2 万吨电积铜和 5,000 吨氢氧化钴项目"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该账户用于变更后的项目"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 2 万吨电积铜和 5,000 吨电积钴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

己注销;

注 3: "3010000110120100155837" 账户为原募投项目"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 2 万吨电积铜和 5,000 吨氢氧化钴项目"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该账户用于变更后的项目 "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 2 万吨电积铜和 5,000 吨电积钴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完 毕后已注销:

注 4: "NRA4301015909914700911" 账户为原募投项目"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2万吨电积铜和5,000吨氢氧化钴项目"开立境内监管户对应的境外专户,该账户用于变更后的项目"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2万吨电积铜和5,000吨电积钴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已注销;

注 5: "4301015934000009247" 账户为募集资金理财账户,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购买理财产品,已分别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和 2019 年 3 月 29 日赎回,此账户已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注销。

(二)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969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于 2020 年 7 月 7 日起向 17 个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A 股) 股票 33,473,169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56.80 元。本次募集资金共计 190,127.6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361.4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 186,766.20 万元。

截止 2020 年 7 月 14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38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开户行为南 京江宁支行)	0178220000002693		57,433,405.26	活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浦口支行	72130122000161451	300,000,000.00	304,510,703.62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4301015929100706324	867,661,994.54	505,027,327.12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江苏省分行(开户 行为南京建邺支行)	32050159890000001051	500,000,000.00	405,872,546.74	活期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秦淮支行	3010000110120100179966 注1	200,000,000.00		2020/9/30 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4301015914200021157 ^{注 2}		0.00	定期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江苏省分行(开户 行为南京建邺支行)	32050259890000000032 ^{注 2}		0.00	定期
合 计		1,867,661,994.54	1,272,843,982.74	

注1:"3010000110120100179966"账户为公司为"10,000吨/年金属量钴新材料及26,000吨/年三元前驱体项目"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此账户已于该账户的募集资金全部转入"0178220000002693"账户后注销。

注 2: "4301015914200021157"、"32050259890000000032" 账户仅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专用结算,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审议程序

2019年3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2万吨电积铜和5,000吨氢氧化钴项目"变更为"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2万吨电积铜和5,000吨电积钴项目",并同意公司受让清远科维科矿产贸易有限公司持有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寒锐金属(刚果)有限公司 5%的股权,受让后寒锐金属(刚果)有限公司股权结构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9年4月9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19年4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明确募投项目变更内容的议案》,明确募投项目"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2万吨电积铜和5,000吨电积钴项目"总投资额22,942.03万美元,拟投入"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2万吨电积铜和5,000吨包积钴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9,962.15万元将继续在变更后的项目中使用,其余部分由公司从境内出资,出资方式包括实物出资和现金出资。该议案经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9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2021年9月29日,公司第四届第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拟 将相关项目改建为电积铜生产线及氢氧化钴生产线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将该募 投项目中的"5,000吨电积钴"生产线改建为"6,000吨电积铜"生产线和"5,000吨氢氧化 钴"生产线。

2、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原因

原募投项目"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 2 万吨电积铜和 5,000 吨氢氧化钴项目"变更为"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 2 万吨电积铜和 5,000 吨电积钴项目"原因为: (1)随着钴产品市场价格走低,为了继续保持公司的竞争优势,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后新项目成本优势较明显,有助于提升上市公司风险应对能力; (2)公司已有成熟的电积钴生产技术,为了更好地适应钴行业市场行情的变化,提高公司持续运营能力,公司募投项目向氢氧化钴后端电积钴延伸; (3)刚果(金)拥有大量未被充分利用的低品位铜钴矿,本次新建电积钴生产线是为了充分发挥公司的技术优势,通过生产工艺优化与技术升级改造,解决产品单一同质化的问题。在目前的市场形势下,利用公司的电积钴技术优势,在新项目上以生产电积钴取代氢氧化钴,实现产品深加工,可大大减少物流运输成本,有助于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竞争力以及经济效益,实现项目综合效益的提升。

"5,000 吨电积钴"生产线改建为"6,000 吨电积铜"生产线和"5,000 吨氢氧化钴"生产线原因为:随着新能源行业景气度与日俱增,市场对氢氧化钴产品的需求不断加大,氢氧化钴的市场价格不断提升,氢氧化钴产品毛利高于电积钴。结合市场实际情况,为优化产品结构、增加公司效益并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对上述生产项目进行了变更调整。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项目是公司为适应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变化而做出的决策,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情况表

(1)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募集资金项目情况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金额			424,866,000.00				
变更用途募集资金金额	—————————————————————————————————————	298,800,674.52					
变更用途募集资金金额	页比例	70.33					
变更前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变更前)	变更后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变更后)				
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		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					
投资建设2万吨电积	424,866,000.00	投资建设 2 万吨电积	424.866.000.00				
铜和 5,000 吨氢氧化	,000,000	铜和 5,000 吨电积钴	,000,000.00				
钴项目		项目					
合 计	424,866,000.00	合 计	424,866,000.00				

注:原募投项目"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 2 万吨电积铜和 5,000 吨氢氧化钴项目" 已投入 12,606.53 万元,用于购买部分设备和部分厂房土建等基础建设。本次项目变更是原 募投项目氢氧化钴产品向深加工电积钴产品的变更,所以原募投项目已投入部分与变更后项 目应投入部分相一致。2019年4月9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19年4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明确募投项目变更内容的议案》,明确募投项目"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2万吨电积铜和5,000吨电积钴项目"总投资额22,942.03万美元,拟投入"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2万吨电积铜和5,000吨氢氧化钴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29,962.15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82.08万元)将继续在变更后的项目中使用,其余部分由公司从境内出资,出资方式包括实物出资和现金出资。2019年5月6日,该议案经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9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截止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募投项目"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 2 万吨电积铜和 5,000 吨电积钴项目"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18 年 12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767.36 万元置换前期投入募投项目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4 日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账号为 4301015929100702290 监管户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4,767.36 万元,公司已完成置换。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2018年11月30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审核,出具了《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8]004991号)。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0年8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313.62万元置换前期投入募投项目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通过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开户行为江宁支行)账号为0178220000002693监管户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4,313.62万元,公司已完成置换。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2020年7月31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审核,出具了《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0]006627号)。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前次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2021年2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在上述补流权限内,公司实际使用7亿元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1月29日,公司将实际使用的7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 亿元,已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 亿元,剩余未归还金额 0.00 元。

2、前次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情况

2019年1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投资产品,使用不超过2.5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公司可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滚动投资,上述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020年8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8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保本型短期(单个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理具体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021年7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运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保本型短期(单个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经办具体工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022 年 7 月 1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运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保本型短期(单个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经办具体工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和2023年1至6月,本公司在可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签约人	受托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收益	是否赎回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京玄武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5,000.00	2019年1月17日	2019年2月27日	17.84	是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京玄武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5,000.00	2019年1月17日	2019年3月28日	31.61	是
本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南京城西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 构性存款固定 持有期JG40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10,000.00	2019年1月18日	2019年7月17日	193.92	是
本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京秦淮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收益型理财	5,000.00	2019年2月2日	2019年2月28日	6.29	是
本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京秦淮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收益型理财	5,000.00	2019年2月3日	2019年5月3日	24.95	是
本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京秦淮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收益型理财	5,000.00	2019年3月21日	2019年4月8日	4.22	是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京玄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15,000.00	2020年9月2日	2020年12月28日	182.71	是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京玄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30,000.00	2020年9月14日	2020年12月28日	327.95	是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京玄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40,000.00	2020年9月25日	2020年12月29日	395.62	是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京建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50,000.00	2020年8月28日	2020年12月25日	652.05	是

签约人	受托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收益	是否赎回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京浦口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收益型理财	30,000.00	2020年8月28日	2020年12月25日	347.08	是
子公司赣州寒锐新能 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 宁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13,500.00	2020年9月8日	2020年10月16日	44.18	是
子公司赣州寒锐新能 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 宁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14,000.00	2020年10月30日	2020年12月28日	77.78	是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京玄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45,000.00	2020年12月30日	2021年6月29日	624.06	是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京玄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35,000.00	2021年1月4日	2021年4月1日	234.26	是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京建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20,000.00	2021年1月8日	2021年2月8日	63.70	是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京建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30,000.00	2021年1月8日	2021年6月28日	527.05	是
子公司赣州寒锐新能 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 宁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10,000.00	2021年1月14日	2021年4月21日	94.31	是
子公司赣州寒锐新能 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 宁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7,000.00	2021年1月27日	2021年4月30日	63.29	是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京浦口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收益型理财	20,000.00	2021年3月26日	2021年6月26日	175.34	是
子公司赣州寒锐新能 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 宁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10,000.00	2021年5月6日	2021年6月28日	48.58	是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京玄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15,000.00	2021年8月3日	2021年12月21日	174.28	是

签约人	受托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收益	是否赎回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京建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20,000.00	2021年8月6日	2021年12月28日	252.49	是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京浦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20,000.00	2021年8月17日	2021年11月17日	171.40	是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京玄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20,000.00	2021年8月20日	2021年10月8日	88.60	是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20,000.00	2022年1月6日	2022年6月28日	226.28	是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京浦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10,000.00	2022年1月18日	2022年3月21日	54.32	是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京建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20,000.00	2022年1月21日	2022年3月31日	115.61	是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30,000.00	2022年2月22日	2022年5月20日	121.93	是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京浦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20,000.00	2022年2月28日	2022年3月30日	54.25	是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京浦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9,000.00	2022年3月30日	2022年6月23日	69.95	是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京建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30,000.00	2022年4月11日	2022年6月28日	227.59	是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京浦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11,000.00	2022年5月13日	2022年6月23日	40.78	是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京浦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23,000.00	2022年7月22日	2022年12月21日	325.65	是

签约人	受托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收益	是否赎回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京建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40,000.00	2022年7月22日	2022年12月28日	522.74	是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50,000.00	2022年7月26日	2022年12月29日	625.24	是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京建邺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收益型理财	40,000.00	2023年1月6日	2023年6月30日	583.33	是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京浦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30,000.00	2023年1月17日	2023年6月26日	420.82	是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50,000.00	2023年1月20日	2023年1月31日	44.30	是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50,000.00	2023年2月2日	2023年2月28日	76.98	是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收益型理财	50,000.00	2023年3月1日	2023年6月1日	375.00	是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	50,000.00	2023年6月9日	2023年6月30日	67.40	是 ^注 1

注 1: 公司购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5 亿元理财产品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到期,本金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转回公司账户,理财收益 67. 40 万元于 2023 年 7 月 1 日转回公司账户。

(五)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的对照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一致。各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报告如下:

2018年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核字[2019]002008号"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9 年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了"大华核字[2020]000938 号"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0 年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核字[2021]005230 号"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1年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核字[2022]003673号"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2 年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核字[2023]000104 号"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详见附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 未能实现承诺收益的说明

详见附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前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形。

五、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27,284.40 万元(包含募集资金累计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8,885.74 万元)。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目前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将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逐步投入,如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此页无正文)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编制单位: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	资金总额: 424,866,000.00	己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28,089,130.95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98,800,674.52							4,176.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0.33%						2019 年:379,3	53,191.38				
		2020 年: 24,941,763.08									
投资项目				享集资金投资总额	颓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 完工程度)	
1	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 资建设2万吨电积铜和 5,000吨氢氧化钴项目	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 资建设2万吨电积铜和 6000吨电积铜、5000吨 氢氧化钴项目	424,866,000.00	424,866,000.00	428,089,130.95	424,866,000.00	424,866,000.00	428,089,130.95	3,223,130.95	2021年9月30日	
	合计		424,866,000.00	424,866,000.00	428,089,130.95	424,866,000.00	424,866,000.00	428,089,130.95	3,223,130.95		

注: "实际投资金额"含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3,223,130.95 元,故"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

附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编制单位: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	资金总额: 1,867,661,99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83,675,385.00								
		各年度使用募集	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20年: 64,812,	524.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1年: 333,553	3,965.60			
							5,566.86			
						2023年1至6月: 87,503,327.8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 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1	10,000 吨/年金属量钴 新材料及 26,000 吨/年 三元前驱体项目		1,867,661,994.54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1,867,661,994.54	1,867,661,994.54	683,675,385.00	1,867,661,994.54	1,867,661,994.54	683,675,385.00	1,183,986,609.54	

注 1: "10,000 吨/年金属量钴新材料及 26,000 吨/年三元前驱体项目"尚在建设之中,故"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

注 2: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进度的议案》,将 10,000吨/年金属量钴新材料及 26,000吨/年三元前驱体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是否达到预计
序 号	项目名称	项目累计产 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2023年1至6月	2022 年	2021 年	2020年	製工口系 II 关	,
1	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2 万吨电积铜和6,000吨电积铜、 5,000吨氢氧化钴项目(原2万吨 电积铜和5,000吨电积钴项目)	100. 95%	年净利润 37,833.64 万元	40,450,465.92	162,235,351.42	111,187,838.11	62,576,325.83	376,449,981.28	否
2	10,000 吨/年金属量钴新材料及 26,000 吨/年三元前驱体项目	不适用	年净利润 25,417.16 万元	-16,385,908.67	4,781,652.74	不适用	不适用	-11,604,255.93	不适用
合计				24,064,557.25	167,017,004.16	111,187,838.11	62,576,325.83	364,845,725.35	

注1:实际效益为净利润(2023年1-6月实际效益未经审计)。

注 2: 2021 年 9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第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拟将相关项目改建为电积铜生产线及氢氧化钴生产线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将募投项目中的"5,000吨电积钴"生产线改建为"6,000吨电积铜"生产线和"5,000吨氢氧化钴"生产线,原"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 2 万吨电积铜和 5,000吨电积钴项目"变更为"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 2.6 万吨电积铜和 5,000吨氢氧化钴项目"。

"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 2.6 万吨电积铜和 5,000 吨氢氧化钴项目"承诺在项目达产后,预计正常可实现年营业收入 221,711.65 万元 (33,529.67 万美元),年利润总额 54,048.06 万元 (8,189.10 万美元),年净利润 37,833.64 万元 (5,732.37 万美元)。

公司"寒锐钴业在科卢韦齐投资建设 2.6 万吨电积铜和 5,000 吨氢氧化钴项目"未达到承诺效益,其中"2.6 万吨电积铜项目"已达到承诺效益, "5,000 吨氢氧化钴项目"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系 2022 年下半年钴市场需求疲软钴价下行,导致公司募投项目未达到的承诺效益。

电解铜产能利用率 111.24%, 氢氧化钴产能利用率 90.66%, 综合利用率 100.95%。

注 3: "10,000 吨/年金属量钴新材料及 26,000 吨/年三元前驱体项目"承诺在投资 21.33 亿元建设的状态下,达产后,预计正常可实现年营业收入 308,075.49 万元,年平均利润总额 33,889.55 万元,年净利润 25,417.16 万元,因 "26,000 吨/年三元前驱体项目"尚未投产,因此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投项目是否达到预计效益不适用。